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远程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4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远程股份	股票代码	00269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仇真	陆紫薇	
办公地址	江苏省宜兴市远程路8号	江苏省宜兴市远程路8号	
电话	(0510)80777896	(0510)80777896	
电子信箱	IR@yccable.cn	IR@yccable.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04,803,244.13	1,513,670,913.03	2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668,987.91	19,316,659.49	12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814,680.32	18,923,107.41	8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2,626,456.64	-195,086,902.64	-8.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4	0.0269	12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4	0.0269	12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	1.79%	1.9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11,606,320.46	2,717,166,531.72	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46,879,071.72	1,118,573,003.81	2.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0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8.11%	130,091,326	0	不适用	0
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56%	75,814,714	0	不适用	0
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5%	40,605,100	0	冻结	40,605,100
					质押	31,000,000
许磊	境内自然人	1.41%	20,000,000	0	不适用	0
许喆	境内自然人	1.15%	15,800,000	0	不适用	0
彭越煌	境内自然人	1.91%	13,729,120	0	不适用	0
俞国平	境内自然人	1.74%	12,498,265	0	质押	12,489,765
杜柯丹	境内自然人	1.69%	12,160,800	0	不适用	0
王杰	境内自然人	1.11%	8,000,000	0	不适用	0
李聪	境内自然人	1.08%	7,791,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4年4月20日、2024年7月2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2024-042），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拟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2024年4月20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8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16万元（含）。截至2024年7月20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过半，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711,3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0990%，增持金额合计253.87 万元。

2、2024年6月1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分别披露了《关于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本次发行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锁定期承诺的公告》、《关于认购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票承诺的公告》、《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监事会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公告编号：2024-024、2024-025、2024-027、2024-029、2024-031、2024-032），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和盈利能力，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实现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295,000,000 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兴良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远程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8日以邮件与电话方式发出，于2024年8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汤兴良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关于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301053 证券简称：远信工业 公告编号：2024-059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远信工业	股票代码	3010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俞小康	李金莲	
电话	0575-86059777	0575-86059777	
办公地址	新昌县澄潭工业区	新昌县澄潭工业区	
电子信箱	securities@yoantion.com	securities@yoantio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8,727,122.06	234,804,936.71	1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762,108.36	10,749,874.78	11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153,040.54	9,194,493.91	9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343,929.69	46,394,100.66	2.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3	115.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3	115.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0%	1.85%	1.9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43,644,544.96	1,042,985,916.86	1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4,522,269.21	588,253,440.27	2.7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43%	45,316,225	45,316,225	不适用	0
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2%	5,004,583	5,004,583	不适用	0
张鑫霞	境内自然人	4.37%	3,574,702	3,574,702	不适用	0
陈少军	境内自然人	2.69%	2,199,817	2,199,817	不适用	0
陈学均	境内自然人	2.15%	1,759,753	1,319,815	不适用	0
吕佳琦	境内自然人	1.43%	1,172,400	0	不适用	0
黄玲素	境内自然人	1.08%	884,700	0	不适用	0
冯伟明	境内自然人	0.87%	714,940	0	不适用	0
张雪芳	境内自然人	0.87%	714,940	536,205	不适用	0
求金英	境内自然人	0.87%	714,940	714,94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陈少军、张鑫霞系夫妻关系；股东陈少军与股东陈学均系堂兄弟关系；股东陈少军为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和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法定代表人；股东陈少军、张鑫霞、陈学均、冯伟明、张雪芳和求金英为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合计持有其100%股份；股东陈少军为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其13.19%份额；股东陈少军、陈学均在新昌县远威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担任执行董事、监事。除上述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黄玲素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29,300股，并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55,400股，实际合计持有884,700股；股东应碎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21,300股，实际合计持有121,3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4-055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元隆雅图	股票代码	0028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莎莎	于欣蕊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38号港中旅维景国际大酒店写字楼12层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38号港中旅维景国际大酒店写字楼12层	
电话	010-83528822	010-83528822	
电子信箱	ylyato@ylyato.cn	ylyato@ylyato.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65,922,498.05	1,174,141,082.73	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787,557.65	8,515,860.64	20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345,135.78	2,885,457.70	70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2,073,401.51	-176,808,005.16	-2.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4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4	1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0.86%	0.8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60,084,832.61	2,650,550,267.75	-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41,537,001.02	1,552,635,207.37	-0.7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0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元隆雅图（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58%	85,027,553	0	质押	6,420,000
孙震	境内自然人	11.63%	30,359,620	22,769,715	不适用	0
李素芹	境内自然人	2.91%	7,606,065	0	不适用	0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12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4%	4,804,805	4,804,805	不适用	0
上海久事金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体育产业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8%	3,603,603	3,603,603	不适用	0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74%	1,930,0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70%	1,832,428	1,621,621	不适用	0
饶秀丽	境内自然人	0.66%	1,724,940	1,293,705	不适用	0
#汪月英	境内自然人	0.65%	1,688,800	0	不适用	0
诺德基金－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60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0%	1,570,276	1,570,276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元隆雅图（北京）投资有限公司由孙震控股，李素芹与孙震为母子关系、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汪月英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688,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4-053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8月27日，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7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公司董事应到7人，实到7人，符合法定人数，其中董事向京女士委托董事边雨辰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震主持。

二、决议情况

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决定继续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亿元，期限1年，授信方式为信用方式，具体授信额度使用要求、用途等以银行批复条件为准。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办理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相关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与银行进行具体洽谈、签署相关协议等。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4-054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8月28日，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8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公司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符合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娅主持。

二、决议情况

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应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4-056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现将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40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6,036,03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6.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99,999,999.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8,520,788.69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91,479,210.71元，已于2023年12月27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110C000616号）。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2024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已累计投入27,675.41万元，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0万元，2024年半年度使用金额27,675.41万元，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31,658.98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公司制定了《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及保荐人已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协议得到公司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支行	0200080329200063404	70,340,513.07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支行	0200080319200040927	2,936,438.64
上海谦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502654644	30,192,492.08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907690610000	3,409,083.58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91160078801300003685	353,070.77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03005631822	17,358,226.57
合计			124,589,824.71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附表《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4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和《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总额、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增加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为“创意设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意公司将“数字营销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由购置及租赁房产改为租赁房产，并相应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投资结构。其中《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总额、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已于2024年1月26日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调整投资总额、变更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表：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147.9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675.4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675.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创意设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否	28,385.10	28,385.10	13,488.94	13,488.94	47.52	尚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数字营销业务系统建设项目	否	8,500.00	8,500.00	-	-	-	尚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一体化信息系统平台研发升级建设项目	否	3,477.50	3,477.50	641.21	641.21	18.44	尚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否	3,637.40	3,637.40	115.09	115.09	3.16	尚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借款	否	15,147.92	15,147.92	13,430.17	13,430.17	88.6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9,147.92	59,147.92	27,675.41	27,675.41	46.7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4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和《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总额、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增加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为“创意设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意公司将“数字营销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由购置及租赁房产改为租赁房产，并相应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投资结构。其中《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总额、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已于2024年1月26日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调整投资总额、变更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880.8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1,656.16万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为224.72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4）第110A008243号）。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880.89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9,200.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已全部赎回。本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累计取得收益70.88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19,2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4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宝股份	股票代码	00210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坚		
办公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横塘工业区		
电话	0511-86644324		
电子信箱	ir@hengba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0,836,407.25	644,182,775.53	-2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596,129.57	98,390,608.89	-3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220,151.28	85,668,346.69	-47.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76,873.63	-42,738,188.89	86.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04	0.1404	-35.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04	0.1404	-35.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3%	4.88%	-1.9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60,237,395.71	2,396,880,507.44	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02,187,599.98	2,122,967,300.83	3.7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7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钱京	境内自然人	20.45%	143,925,147	107,943,860	不适用	0
苏乾坤	境内自然人	1.12%	7,848,600	0	不适用	0
朱翼翀	境内自然人	0.53%	3,753,8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7%	3,285,202	0	不适用	0
何文彬	境内自然人	0.40%	2,850,000	0	不适用	0
周国海	境内自然人	0.34%	2,376,400	0	不适用	0
李海龙	境内自然人	0.21%	1,463,400	0	不适用	0
叶达锋	境内自然人	0.20%	1,415,600	0	不适用	0
叶雨虹	境内自然人	0.20%	1,390,692	0	不适用	0
邓启红	境内自然人	0.19%	1,317,2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钱京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大股东中，苏乾坤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848,600股；朱翼翀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700,0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3,8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753,800股；李海龙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00,0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963,4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463,400股；叶达锋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415,600股；邓启红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17,2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公司已于2024年8月17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

（二）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24年8月27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

（四）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会议由董事长钱京先生主持，会议列席人员有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网站巨潮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购买资产的议案》。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详见2024年8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详见2024年8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公司已于2024年8月17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

2.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24年8月27日下午13时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4.监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小平先生主持，会议列席人员有公司董事会秘书。

5.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恒宝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购买资产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购买资产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对公司未来稳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有助于进一步改善公司资产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保持长期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购买资产事项。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减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整体经营和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全资子公司减资事项。

特此公告！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5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购买资产的议案》。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阳明守仁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当地主管机关最终核准结果为准，以下简称“阳明守仁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100%。同时以新设子公司名义购买上海华新智慧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位于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的房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用于建设公司的智能卡个人化中心和模块封装测试产线，本次购房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不包含交易所产生的税费等）。

2、审批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购买资产事项已由公司2024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拟新设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拟定公司名称：上海阳明守仁科技有限公司

（2）拟定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3）拟定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信息安全设备制造；货币专用设备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币专用设备销售；自动售货机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4）拟定资金来源：以自有资金出资。

（5）拟定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股100%。

以上内容以当地主管机关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二、交易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上海华新智慧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上海市青浦区

（4）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纪鹤公路1301号3幢1层A区118室

（5）法定代表人：李可

（6）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MAD333WE6C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停车场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图文设计制作；平面设计；环保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贸易经纪；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主要股东：

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上海虹桥数字物流装备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
中交华东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

（10）关联关系说明：

交易对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2、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概况

资产名称：华新·中交数字智造港第1期5号楼；

类别：固定资产；

权利人：上海华新智慧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所在地：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

标的资产权属情况：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2）交易的定价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此次购买标的房产的购房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公司对该房产所在地区周围的房产价格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认为此次交易的价格与同地其他房产的市场价格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价格是公允的。

3、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1）标的资产价款：

本次购买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新·中交数字智造港第1期5号楼的购房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大写：肆仟万元整）。

（2）支付期限或分期付款的安排：

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

（3）支出款项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本次交易的合同签订、款项支付等具体事宜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布局和长远发展规划，可以更好地利用公司现有资源，优化公司区域与产业布局，进一步深化与供应链上游半导体厂商的合作，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优势，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支撑，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公司预计该项投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从长远来看对公司的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有助于进一步改善公司资产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保持长期稳定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本次对外投资购买的资产以市价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资事项概述

为了进一步优化公司运营资本结构、公司资源配置和资金使用安排，提高资产管理效率，提升资产使用效率。公司拟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恒宝润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宝润芯”）和云宝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宝金服”）减少注册资本，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减少注册资本（万元）	减少后注册资本（万元）
恒宝润芯	20,000.00	5,882.50	14,117.50
云宝金服	5,000.00	1,994.00	3,006.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减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恒宝润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恒宝润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MA1G95W501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02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588_1号26楼2606-20室
法定代表人	赵晶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数字科技、互联网科技、智能科技、软件科技、信息科技、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集成电路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物联网技术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智能产品、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的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601.34	18,195.13
负债总额	7,061.65	5,058.41
净资产	13,539.69	13,136.72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25	8.50
净利润	-355.65	-402.96

（二）云宝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云宝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01NN44E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06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5号801-4室
法定代表人	钱京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48.07	1,044.45
负债总额	-	-
净资产	1,048.07	1,044.45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3.76	-3.62

三、减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资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为了进一步优化公司运营资本结构、公司资源配置和资金使用安排，提高资产管理效率，提升资产使用效率。减资完成后，恒宝润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和云宝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仍为公司100%持股的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